东川区2020年至2022年创建文明城市资金管理使用绩效情况审计调查结果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的规定，东川区审计局派出审计组于2023年3月至5月，对东川区2020年至2022年创建文明城市资金管理使用绩效情况进行了审计调查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东川区成立了创建云南省文明城市工作指挥部，以及10个分指挥部，下设办公室在区委宣传部（以下简称“区创文办”），主要职责是负责创建省级文明城市统筹协调、监督检查、动态管理，促进指挥部各项决策部署和目标任务落实等日常工作。

2020年至2022，东川区紧紧围绕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的主要创建目标，各责任单位按照各自的工作职责完成了思想道德建设、市民文明素质提升、市容环境综合整治提升、市场环境整治提升、营商环境优化等各项工作目标任务。

2020年至2022年，东川区到位创建省级文明城市专项资金652.60万元，东川区实际支出创文资金647.74万元，结余4.86万元，结余资金已交回财政。

审计调查结果表明，东川区2020年至2022年创建文明城市资金管理使用基本能按照相关规定执行，并取得了较好的成效。推进文化、科技、卫生“三下乡”经常化，建好用好乡村复兴少年宫，深化文明村镇创建，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，整合资源，建立起了区、镇（街道）、村三级共建新时代文明实践组织架构。创建全国文明村1个、省级6个、市级10个、区级84个；创建省级文明单位10个、市级27个、区级58个；创建省级文明校园1个、市级3个、区级5个。东川区“百人就业扶贫队”案例荣获全国“优秀项目奖”。东川区大力开展树立先进典型工作，荣获全国道德模范1人、云南省道德模范1人、昆明市道德模范21人、“昆明好人”16名、昆明市优秀志愿者1名、省级文明家庭1户、市级文明家庭5户、昆明市最美志愿社区1个。张顺东、李国秀夫妇荣获全国道德模范荣誉称号、并获2020年全国脱贫攻坚奋进奖。2020年至2022年通过开展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，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持续提升，城市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不断提高。

二、审计处理和整改情况

东川区审计局已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出具了审计报告，并提出了1条审计建议。区创文办对提出的建议进行了采纳。